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 核 报 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5-0000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非经常性损益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5]第 5-00002 号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核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申报财务报表及附注的基础上，审核了后附贵公司编制的相应期间的非经常性损益表明细表。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6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二、形成审核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审核报告的“注册会计师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以使非经常性损益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发表审核意见。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二）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报之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将本审核报告作为贵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一月十七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一	11,787.20	29,806.58	-7,499.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二	6,551,641.31	7,665,890.16	4,184,604.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5,100.36	908,573.83	864,164.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300.2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项 目	注释号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三	47,213.73	120,902.83	-93,339.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5,231.92
非经营性损益对利润总额的影响的合计		7,259,042.80	8,725,173.40	4,542,698.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72,863.09	1,333,793.47	657,077.61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3,908.38	91,653.42	37,335.55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额		6,082,271.32	7,299,726.50	3,848,285.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2,082,412.48	12,089,620.66	40,984,628.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主要项目说明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中主要项目说明如下：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	11,787.20	29,806.58	-7,499.15
合 计	11,787.20	29,806.58	-7,499.15

二、政府补助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14 年广东省省级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项目-新型节能节材降耗强制性胀管机扩产及智能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注 1)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大数据产业发展项目计划-基于互联网+智能装备制造智能工厂示范项目(注 1)	268,326.05	309,469.50	321,470.84
2015 年广东省省级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题)项目-基于空调器智造装备及关键技术创新平台建设与产业化(注 1)	188,480.00	188,480.00	188,480.00
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首台(套)装备的研发与使用专题项目-数控 G 型折弯机(自动翻转平放机构)、卧式商用胀管机(注 1)	81,150.00	81,150.00	81,150.00
2018 年中山市高端装备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工作母机、首台套研发专题)-数控卧式胀管机(注 1)	49,023.10	49,023.10	155,133.65
2013 年广东省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项目-节能节材空调换热器生产设备技术改造项目(注 1)	125,820.00	125,820.00	125,820.00
2013 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一批)-空调器智能生产装备数字化车间项目(注 1)	114,600.00	114,600.00	114,600.00
2017 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第四批)-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及加工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注 1)	69,362.52	69,362.52	69,362.52
2013 年广东省产业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投资计划-广东省白色家电热交换器数控加工装备工程实验室(注 1)	86,800.00	86,800.00	86,800.00
2016 年中山市第二批科技创新专项项目-狭小空间多关节柔性机器人的研发与产业化(注 1)	25,720.00	25,720.00	25,720.00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17 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技术改造专题无偿资助项目-智能化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工艺结构及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注 1)	23,840.00	23,840.00	23,840.00
2016 年广东省产学研专利育成转化中心培育计划项目(注 1)	16,150.00	16,150.00	16,150.00
2013 年中山市第一批科技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精密高速伺服全自动数控冲床关键技术与产品(注 1)	33,840.00	33,840.00	33,840.00
2017 年广东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项目-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特派员工作站建设、广东省智能制造装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建设示范项目(注 1)	27,587.00	33,117.00	33,117.00
2013 年中山市低碳发展专项资金-低碳节能换热器生产设备技术改造项目(注 1)	21,396.60	21,396.60	21,396.60
2014 年中山市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和科学事业费项目-垃圾衍生燃料(RDF)成套设备及加工工艺的研发及产业化(注 1)	23,982.28	30,627.32	30,627.32
2015 年郴州市本级新型工业化专项资金-铝代铜管翅式热交换器生产项目(注 1)		38,710.52	65,043.96
2020 年中山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第三批)项目-空调换热器智能加工装备专利导航			300,000.00
2021 年中山市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换热器成型及管路加工装备高价值专利培育(注 1)		300,000.00	
2022 年中山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资金项目支持高端装备厂房建设专题(注 1)	270,350.00	270,350.00	
2018 年第三批中山市科技发展专项(重大科技专项)项目-异型曲面的自动化磨削站群岛研发与产业化(注 1)	2,800,000.00		
稳岗补贴	11,613.82	127,932.63	4,697.08
深圳市贯彻落实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			1,187.23
2020 年中山市总部企业奖励(注 2)			404,000.00
中山市以工代训补贴(注 3)			470,000.00
开展企业职工适岗培训补贴(注 4)			387,530.00
职工技能培训补贴		111,000.00	1,000.00
中小微企业招用毕业 2 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	9,175.44		8,000.00
中山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资金保险保费补贴项目资助款		110,400.00	110,400.00
2021 年中山市工业发展专项资金(节能和循环经济专题)项目资助款			100,000.00
中山市专利授权资助	5,000.00	6,500.00	4,000.00
共青团补贴(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中山市南区街道工作委员会)			1,600.00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资助款		280,000.00	150,000.00
2020 年郴州市科技创新平台第二批专项经费			80,000.00
2019 年郴州市开发区财政局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3,200.00
2021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奖励补贴			6,000.00
知识产权创造扶持资助款			83,500.00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扶持资助			53,000.00
中山市技术合同登记资助补贴		99,500.00	185,000.00
2021 年产业扶持资金总部经济子项补贴			7,758.00
2020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计划第一批资助资金			70,000.00
中山市工业设计大赛奖金			10,000.00
中山市企业研发费后补助资金(注 2)	306,600.00	721,200.00	
2022 年第二批省知识产权专项资金项目(企业运营类专得导航项目)奖金		400,000.00	
2021 年广东省企业科技特派员专项资金		150,000.00	
新型学徒制补贴(注 3)	245,700.00	257,400.00	
中山市失业待遇		13,441.79	
吸纳贫困人口就业补贴		5,000.00	
一次性留工补助		320,915.00	
扩岗、新招员工补贴	2,200.00	5,000.00	
社保缴费补贴		14,651.64	
2022 年中山市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资金项目支持首台(套)研发专题		1,400,000.00	
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300,000.00	
总部企业人才奖	22,385.20	33,577.80	
2021 年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备案奖励		6,000.00	
研发中心项目补助		80,000.00	
校企合作政府奖励款		400,000.00	
研发增量奖补款		476,800.00	
郴州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补贴		100,000.00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研发资助		100,000.00	
收到 2023 年促进小微工业企业上规模专项资金(注 4)	100,000.00		
郴州市北湖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2 年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奖补	6,000.00		
郴州市北湖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2 年企业技术贸易合同奖补资金	10,000.00		
收湖南郴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财政局首台套政府补助(注 5)	500,000.00		
2023 年中山市促进技术交易和科技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2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研发资助(注 6)	120,000.00		
收中山市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补贴款	30,000.00		
收获国家、广东省专利奖或国家商标奖资助款(注 7)	200,000.00		
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款(注 8)	350,000.00		
支持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项目补贴	52,802.94		
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	33,736.36	28,114.74	51,180.52
合 计	6,551,641.31	7,665,890.16	4,184,604.72

三、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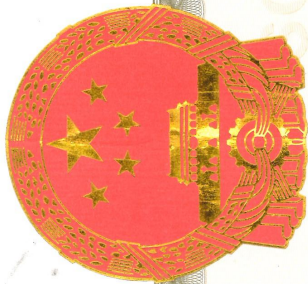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其他营业外收入	178,040.24	267,764.45	8,119.99
其他营业外支出	-130,826.51	-146,861.62	-101,459.08
合 计	47,213.73	120,902.83	-93,339.09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项目

无。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7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泽敏、吴卫星

出资额 50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6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22 层 220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信用管理服务；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11 月 25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泽敏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09月09日

证书序号：0017384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将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 十二月二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供奥美森北交所申报项目使用



姓名	连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12-1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0231986121157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4104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6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连伟 110101410410



仅供奥美森北交所申报项目使用



姓名 钦佩佩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8-07-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28119880726664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41058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2018 12 25



钦佩佩 110101410582